《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

（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

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及过程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 国务院文件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发布的《关于开展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45号），以及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发布的《云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扎实推进市县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云自然资便笺〔2023〕1677号），西畴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完成《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确定了未来一定时期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任务，明确了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总体布局、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提出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是指导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工作的纲领性文件，是规范有序开展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实现国土空间“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的基本依据。

为确保《规划》的可实施性和合理性，发挥《规划》对西畴县生态修复工作的统领指导作用，西畴县自然资源局于2024年10月29日印发了《关于征求〈西畴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意见建议的函》，充分征求县级相关部门意见，请各部门和单位结合实际及部门工作职责，研究提出修改意见，并于2024年10月31日前将修改意见反馈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级相关部门收到函件和资料后，按照要求，积极提出了反馈意见和建议。

二、主要成果和内容

《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本、图件、规划说明、附表、数据库及其他材料等。

（一）规划文本。规划文本直接表述规划结论，包括文本条文、必要的表格。

（二）规划图件。规划图件包括基础分析图、分析评价图、规划成果图等。

（三）规划说明。规划说明是对规划文本的补充。包括编制背景、编制过程、指标确定依据、规划衔接和规划协调论证情况等方面。

（四）数据库。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构建生态修复规划数据库，将其纳入县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实现文本、图件、数据汇交及项目上图入库。

（五）其他材料。包括规划编制中形成的工作报告、基础资料、会议纪要、部门意见、地方意见、专家论证意见、公众参与记录、规划报批文件等。

三、需要确定的重要事项

规划成果论证完善，建议与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衔接一致后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报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技术审查后，由县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印发实施。